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loks Group Limited
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25)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減持股份

本公告由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旨在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的最新資料。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控股股東集團成員Smart Bloks Limited(「Smart Bloks」)知會，其於2026年10月22日透過大宗交易方式以每股股份65.28港元的價格出售3,849,000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佔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1.56%(「該項出售」)。Smart Bloks為一家於2021年7月15日根據英屬維爾京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朱偉松先生(「朱先生」)全資擁有。

董事會獲Smart Bloks告知，該項出售乃出於其自身資金需要及財務安排而作出，並構成股東層面的私人事務，與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或發展前景概無任何關係。Smart Bloks已向本公司確認，彼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增長潛力及長期價值依然充滿信心，並將繼續支持本集團的長期發展。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目前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維持正常。董事會認為，該項出售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或日常管理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該項出售並不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亦不會導致本公司股東的權益遭受任何攤薄。

該項出售前，Smart Bloks直接持有本公司8,805,84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3.57%。該項出售完成後，Smart Bloks直接持有本公司4,956,846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2.01%。該項出售前，朱先生於本公司合共132,022,991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3.59%。該項出售完成後，朱先生於本公司合共128,173,991股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2.03%。該項出售完成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朱先生仍有權控制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超過30%的投票權，並將繼續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本公司的控制權及管理層將維持不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布魯可集團有限公司
朱偉松先生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偉松先生及盛曉峰先生；非執行董事常凱斯先生及陳瑞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平陽先生、黃蓉女士及尚健先生。